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應懿
傳真：03-8462776
電話：03-8462860 分機228
電子信箱：yeedais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0400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調查表。2、學區劃分表。(1070040071_Attach000.xls、1070040071_Attach0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07學年度外縣市入學新竹縣國中新生調查表」及
「新竹縣107學年度各鄉鎮（市）國民中學學區劃分表」各
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107年3月1日府教國字第10700291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校如有應屆國小畢業生設籍新竹縣且欲返回該縣就讀國中者，請填寫旨揭調查表，並於107年3月16日（星期五）前填妥，紙本核章免備文逕寄送至該縣該學區所屬國中，俾利辦理新生入學審查相關作業（無則免填復）。
- 三、另該縣107學年度計有2所總量管制國中：竹北市仁愛國中、竹北市成功國中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